

妲己 奴才 记

谢迅/著

②黄泉神殿

商纣王雪藏千年的终极秘密！



谢迅/著

极乐 地府 之黄泉神殿

(鄂)新登字08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搜异笔记之黄泉神殿 / 谢迅著. —武汉：武汉出版社，

2011.9

ISBN 978-7-5430-5835-4

I . ①搜… II . ①谢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 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1)第073944号

书名 搜异笔记之黄泉神殿

著者：谢迅

责任编辑：梁桂莲

特约编辑：左夕

装帧设计： | 章行文 | 装帧 |

出版：武汉出版社

地址：武汉市江汉区新华下路103号

邮编：430015

电话：(027) 85606403 85600625

http://www.whcbs.com E-mail: zbs@whcbs.com

印刷：佳明伟业印务有限公司

经销：新华书店

开本：787mm×1092mm 1/16

印张：17.5 字数：255千字

版次：2011年9月第1版 2011年9月第1次印刷

定价：29.80元

版权所有·翻印必究

如有质量问题，由承印厂负责调换。

目录

第一章 金箔裹尸 / 001

孙先生的收藏竟然是令人发悚的死尸？我长这么大，见过收藏玉器、古钱币、字画的，就是没见过收藏死尸的。

第二章 青铜面具 / 010

水盆里竟然飘起缕缕寒烟，面具上的那张脸从面具上脱离出来，慢慢上浮，水面上赫然出现了一张突兀的人脸……

第三章 摸金校尉 / 017

这两张鬼面一阴一阳，合称阴阳鬼面。据说戴上这两张面具的人，能够在阴阳两界里自由穿梭。

第四章 野狼洞穴 / 024

那些蝎子在香线的引导下，慢慢地从竹篓里爬了出来……转眼的工夫，王老太的右手臂上就挂满了蝎子。

第五章 蛇神祭坛 / 035

在六七米高的洞穴顶上，竟然盘踞着一条大蛇，大蛇浑身乌黑发亮，两颗锋利的獠牙在黑暗中泛着幽蓝色的光芒……

第六章 暗道惊魂 / 047

暗道里忽然出现了许多幽蓝色的“鬼火”，灯笼似的凌空挂在暗道两旁，全部向着我们所在的地方幽幽地飘了过来……

第七章 血池妖棺 / 060

死尸脸上的面具突然泛起了诡异的光芒，他的眼睛仿佛在刹那间睁开来，透过面具冷冷地注视着我们。

第八章 黄泉鬼谷 / 085

东洋术士从阵眼里飘了出来，他静静地站在众人前面，伸手摘掉了斗笠——他的脸上竟然没有五官！

第九章 玄天神社 / 099

那道士发出凄厉的嚎叫，利爪胡乱挥舞着，样子十分痛苦……眨眼的工夫就化成了一撮飞灰，消失不见了。

第十章 发丘天官 / 118

汪子龙小心翼翼地将那三张青铜鬼面从水里拿出来，放在蜡烛上面烘烤。渐渐地，他的脸上浮现出了诡异的笑容……

第十一章 卸岭力士 / 141

灵龛里那黑色檀木做成的牌位上，竟然用朱砂雕刻着“天宝之墓”四个大字……那我们身后这个自称天宝的人又是谁呢？

第十二章 神秘民族 / 165

商纣王手下有个名叫古考的神秘民族，人口稀少，却精通风水玄术、机关阵法，黄泉神殿就是古考族的大祭司亲自设计建造的。

第十三章 丛林历险 / 174

帐篷上方的枝丫中间，挂着一具血淋淋的豹子尸体，内脏都不见了，只剩下空空的躯壳……

第十四章 青蜈古墓 / 185

死尸被人塞进尸蛹后，能够保持千年不腐。尸蛹遇水就会急速地膨胀，此时里面的死尸就会“苏醒”过来，破茧而出。

第十五章 黄金斗尸 / 200

那家伙头顶独角，有着老虎的脑袋、狗的耳朵、蜥蜴的身体、狮子的尾巴、麋鹿的足蹄，它趴在那棺材盖上，仿佛随时都会醒过来一样。

第十六章 地下冰洞 / 218

卢皓蓝利用这一铲之力，整个身体硬生生地向右横移了半米，也就是这半米的距离将卢皓蓝从死亡线上给拉了回来。

第十七章 冤家路窄 / 233

很快地，药姑就变成了一个虫人，每一寸肌肤上都爬满了毒虫……我们都惊恐地闭上了眼睛，谁也不敢再多看一眼。

第十八章 天然漏斗 / 241

越往下走，天色越是阴沉昏暗，外面的阳光无法照射进来。郁郁葱葱的树木投下鬼魅般的倒影，周围飘荡着死亡的气息……

第十九章 黄泉神殿 / 251

整个深坑深不可测，氤氲的黑色雾气犹如海浪般层层翻涌。突然，深渊下面好似有一只巨大的眼睛，猛地眨巴了一下……

第二十章 深渊魔眼 / 261

此时此刻，我整颗心都悬到了嗓子眼，商王朝埋藏千年的秘密到底会是什么呢？

第一章 金箔裹尸

“站住！”

我一个箭步冲上前去，伸手抓住了那个瘦小男子的胳膊。

“给我滚开！”瘦小男子暴喝一声，瞪红了双眼从兜里掏出一把匕首，转身朝我当胸刺了过来。

“呀！”围观的群众发出一阵惊呼。

我侧身一让，那把匕首贴着我的胸膛划了过去。我顺势一把扣住了瘦小男子的手腕，抢先一步欺近他的面前，用胳膊肘抵住了他的胸口，顺势抓住了他的衣领，然后利用腰身的力量使出一记过肩摔。

那个瘦小男子被我重重地摔倒在地，发出砰的一声闷响，手中的匕首也飞了出去。他躺在地上痛苦地呻吟着，半晌也爬不起来。

我走上前去，从他的衣兜里掏出一根金项链，还给一名中年妇女，中年妇女对我一个劲地道谢，围观的群众也发出热烈的喝彩声。

我将这个瘦小男子的双手反扣在身后，等待警察的到来。

我叫吴国忠，两年前刚从警校毕业，原本分配去公安局实习的名额被一个关系户给占了，我则成了社会闲散人员中的一分子。我琢磨着老在家里待着

也不是个办法，迟早得饿死，于是决定出去碰碰运气。后来遇到一家保安公司招聘，对方看我身板结实，长得有模有样，而且还是正规警校毕业，二话没说便把我录取了。

我虽然被录取了，但是心里还是不太痛快，毕竟警察与保安之间存在着巨大的差距，我那自幼成为英武警察的梦想就此成为泡影。不过令我稍感欣慰的是，一进公司我就当上了保安队的大队长，手底下有几十号人，倒也威风凛凛。

这样的日子过了大约两年，公司的规模越做越大，我们接的活儿也越来越多。最近，一个港商在洛阳开古董展览会，硬是把我们公司请去做安保工作。走之前，老总一再叮嘱我此行一定要全力以赴，不准出一点儿乱子。据说为了这次展览会，港商给了公司不少钱，公司方面自然不敢怠慢，派出我手下的整支队伍开赴洛阳。

两天后，我带领手下的二十名保安，携带好各种装备，乘火车奔赴洛阳。

洛阳位于河南省西部，历史悠久，是我国著名的八大古都之一，也是华夏文明的重要发祥地。东邻郑州，西接三门峡，北跨黄河，与焦作接壤，南与平顶山、南阳相连，素有“九州腹地”之称。

这次在洛阳举办古董展览会的港商姓孙，刚抵达洛阳，我们就与这位孙先生见了面。孙先生大概有四十多岁，戴着一副金丝眼镜，头发梳得光亮，看上去很斯文。

简单寒暄后就直接切入正题，孙先生说他这次举办展览会的目的就是为了展示他特有的收藏品，而之所以选择在洛阳举办，是看中了洛阳浓郁的历史文化气息。

吃过晚饭，我们照例先去看看会场，熟悉下位置，以便布置详细的安保方案。在孙先生的带领下，一行人来到位于洛阳古玩市场的展览会场。

洛阳古玩市场是全国比较有名的几个古玩交易市场之一，这里汇集着从四面八方赶来的古董贩子。我们刚下车，就被孙先生展览会场外挂的横幅给镇住了：“中国首届名尸展览会”。

名尸展览会？难道说孙先生的收藏竟然是令人发憷的死尸？我长这么大，还是头一次见这样的稀奇事儿。我见过收藏玉器、收藏古钱币、收藏字画的，就是没见过收藏死尸的。这孙先生看上去斯斯文文的，怎么会有这样奇怪的嗜好？想到这里，我不由得斜眼瞥了一眼孙先生，心里打了个寒战：“真是个怪人！”

孙先生见我们都愣在原地，笑道：“怎么？你们做保安的不会惧怕这些东西吧？”

我说当然不会，然后招呼弟兄们一起向会场里走去。

会场很大，足有上千平方米，里面陈列着数十具水晶棺材，灯光照在那些水晶棺材上面，折射出一种奇异的色彩。因为展览会还没有开始，所以会场里显得格外冷清，除了那数十具水晶棺材以外，就剩下我带领的这队保安以及孙先生和他的两个随从。

孙先生带领我们参观他的这些宝贝，每当他抚摸这些棺材的时候，脸上的表情就跟孩子得到糖果一样满足。我有些怀疑这个孙先生是个心理变态，正常的人怎么会把这些死尸当成宝贝疙瘩呢？

孙先生一边走一边向我们介绍这些名贵的尸体：“这具喇嘛的遗体，出自西藏雪山，挖掘出来的时候，整具遗体被封存在一块坚冰里面，简直美丽极了！”

我耸了耸肩膀，很难将“美丽”两字和这具干巴巴的古尸联系在一起。

又往前走了几步，孙先生指着一具棺材道：“这是子母双棺！”

我们探头望去，只见水晶棺材里面放着两具古尸，一个是年约二十岁的妇人，一个是不到一岁的婴孩。那妇人的容貌栩栩如生，看上去就跟活的一样。她的双手被反绑在身后，以一个奇怪的姿势侧卧在棺材里面。而那个婴孩也同样地背负着双手，紧挨着妇人侧卧在旁边。

我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奇怪的殉葬方式，于是问孙先生：“这两具尸体怎么背着双手呢？”

孙先生说：“应该是受到了什么刑罚吧！”

忽然，那女人竟睁开了眼睛，眼神怨毒如蛇，令人不寒而栗。我浑身打了个冷战，赶紧揉了揉眼睛，再望过去，发现那女人并无任何异样，不禁暗骂道：“他奶奶的，在这里多待几天，恐怕都要被搞出精神病来！”

走到会场中央，孙先生指着放置在中央的那具棺材道：“这具古尸可是这次展览会的镇山之宝，你们可得小心地给我看好了！”

我们围了过去，只见水晶棺材里面的那具古尸盘膝而坐，就跟佛家的坐化一样。令人诧异的是，这具古尸浑身犹如抹了金漆一般闪闪发亮。那层金漆将古尸包裹得密不透风，整具古尸看上去就跟庙宇里的佛像一样，金光四射。

孙先生轻轻地拍打着水晶棺材对我们说：“这具古尸是西域有名的金箔裹尸，价值连城啊！前不久英国博物馆向我开出两百万英镑的天价，我都没舍得卖给他们！”

两百万英镑！我们不禁暗自咋舌，他奶奶的，这都是什么世道，一具古尸就如此值钱，我们这些大活人却分文不值。算了，下辈子如果好命的话，被人做成干尸也值了。

孙先生带我们参观完他所有藏品，这才转身对我们说：“这些古尸可是我的身家性命，展览的这段时间，就拜托你们帮我好好照看他们了！”

好好照看他们？一听这话，我感觉倍儿恶心。这又不是照看什么小猫小狗，这可是照看古尸啊，早知道是这样倒霉的差事儿，还不如找太平间守夜的大爷到这里来站岗呢。

不过孙先生既然找到了我们公司，我们就有义务为他效劳，所以当下我还是很诚恳地点头道：“放心吧，孙先生，我们一定会照看好你的这些宝贝的！”

送走孙先生，偌大的会场上就剩我和我的二十个弟兄。这二十个弟兄，绝大部分都是从我进公司的时候就跟着我，所以彼此之间说话也没有什么顾忌。

孙先生前脚一走，王恒宇就骂了起来：“他奶奶的，我还以为这次接了

个什么重大的任务，没想到竟然是来保护尸体，想想就他妈的恶心！”王恒宇说着，重重地啐了一口。

旁边的刘箭立马接道：“照我说呀，这孙先生八成是个心理变态，你们想想，哪个正常人会弄一屋子尸体回家摆着，还成天一个人美滋滋地欣赏？”

“是啊！是啊！”弟兄们都纷纷叫嚷起来，“这他妈的是什么鬼差事，还是二队的兄弟好呀，去香港保护珠宝展，成天对着那些珠宝，乐都乐死啦！”

众人你一言我一语地说着，我听得满肚子的火气，忍不住冲他们厉声骂道：“都他妈的给我住嘴！不想干的都给我滚回去，在这里磨唧什么？既然公司交代了这个任务，我们就要认真去完成，万一出了什么漏子，谁他妈的来负责？”

众人被我这么一骂，都不做声了，有几个关系好的家伙立刻打圆场道：“老大，别生气了，兄弟们不就说着玩儿吗？何必当真呢？”

我没有理会他们，独自点燃一支烟走出了会场。此时已是春夏之交，无垠的苍穹上繁星闪烁。我长长地吐出一口烟雾，说实话，我心里也是老大的不快，接什么任务不好，偏偏接了这么个晦气活儿。看着那些古尸我就觉得汗毛倒竖，一颗心怦怦乱跳，做完这次任务，回去非得去庙里烧香拜佛不可。

白天喧闹的古玩市场此刻静悄悄的，就像是一座死寂的坟墓。不过这也符合常理，谁会在晚上的跑这里来买卖古董呢？

扔掉烟头，我转身进了会场。弟兄们已经把带来的装备给换上了，一个个穿得像要出去打仗一样，虽然脑袋上没有闪烁的警徽，但看上去也足够威猛。这两年公司的效益不错，所以给我们配置的装备也比较齐全，大多是从国外进口的，像什么红外线扫描仪这些高科技的玩意儿，也着实让我们开了番眼界。

我又绕着会场走了一圈，用笔在纸上勾勒出了大致的结构图，然后将弟兄们召集在一起，详细地部署保护措施。

我展开图纸，用笔比画着说道：“这里留下三个人看守，这儿……还有

这儿，都安装上摄像头……这里是死角，需要有人把守。另外，这个西域来的家伙很重要，你们的眼睛全天都给我放在他身上，不得有半点松懈……”

张磊打趣道：“国忠，你要我们成天都盯着这古尸看，难不成还怕他长翅膀飞了不成？”

众人都哈哈大笑起来，气氛缓和了不少。

安保计划已经定下来了，我也感到有点儿疲惫。会场的左侧是接待室，里面有沙发，困了可以躺在上面打个盹。我用热毛巾抹了一把脸，躺在沙发上休息，几个弟兄在旁边安装着监视器。

迷迷糊糊地睡到半夜，忽听旁边的兄弟喊了一声：“有情况！”

我忽地从睡梦中醒了过来，只见负责监视的三个兄弟正目不转睛地看着闪烁的屏幕，一动也不动。我看他们的表情古怪，心下生疑，一个翻身从沙发上坐了起来，走到监视器旁边，探头一看，这一看，不由得打了个冷战，脑袋嗡的一下就炸开了。

只见监视器屏幕中央的画面格子里，正在上演着惊魂的一幕。那个画面正好对着会场中央那具西域金箔裹尸，只见阴森森的会场里，装着金箔裹尸的那具水晶棺材忽然轻轻晃动了一下。几秒钟之后，那棺材又再次晃动了一下。如此反复过了大约两分钟，那棺材的晃动愈发剧烈起来，甚至发出了咚咚的声响，在空旷的会场里听起来格外清晰。

众人屏息凝神地看着监视器，大气也不敢出。

令我感到奇怪的是，明明有八个弟兄在会场里负责守夜，怎么现在那八个弟兄全都不见了呢？

我脑海里划过一道闪电，难不成是诈尸了？不过这具古尸少说也有上千年历史了，诈尸的可能性应该不大，那究竟是怎么回事呢？

我死死地盯着监视器的屏幕，一颗心已经高高地悬了起来。

只见那具古尸的手指忽然微微地动了动，然后两条手臂也跟着动了起来。随着手臂的不停摆动，包裹在他身上的金箔一块接一块地掉了下来，露出他那又干又黑的肌肤。慢慢地，古尸的动作幅度越来越大，外面的那层金箔

也越掉越快，很快地，那具古尸的原体就现了出来。他缓缓地抬起脑袋，画面中，出现了一颗乌黑干扁的头颅，就像是烂掉的葡萄一样，然后他冲着我们的镜头诡异地笑了笑……

啊！我只觉得脑袋一阵晕眩，紧接着头部传来剧烈的疼痛。

“国忠，你怎么了？哎，你怎么滚到地上了？”几个弟兄手忙脚乱地把我从地上扶了起来。

我忽然打了个激灵，猛地扑到监视器前面道：“那具金箔裹尸呢？”

王健诧异地看着我：“这不是在棺材里摆着吗？”

画面上，那具水晶棺材仍然静静地摆在会场中央，棺材里的金箔裹尸并没有什么异样。

我甩了甩昏胀的脑袋，拉开窗帘，外面已是艳阳高照，这时候，我才发现自己的手心里已经满是黏腻腻的汗水。

呼！我长吁了一口气，心中暗道：“看来我是做噩梦了！他奶奶的，第一天就做这样的噩梦，以后的几天还要不要我睡觉了！”

卢皓蓝递给我一杯开水：“国忠，你昨晚睡得可真沉，那呼噜跟炸雷似的，一个接一个！”

我不好意思地笑了笑，卢皓蓝又说：“国忠，刚才你做噩梦了吧？”

我点了点头：“也许是太累了吧！”

卢皓蓝说：“那你今天好好休息，剩下的事情就交给我们这些兄弟来做吧！”

我喝了一口开水：“要是真能休息就好喽！走吧，去会场里看看！”

洗脸的时候，我发现额头上被撞出了一个硬硬的大包，用手碰一下就疼得要命。我让卢皓蓝拿来跌打骨油擦了擦，然后披上外套，走出了接待室。

昨晚的噩梦令我一整天都提心吊胆的，我不时地向那金箔裹尸瞄上一眼，那古尸仿佛在阴冷冷地打量我，搞得我脊背发凉，浑身都不自在。

三天之后，展览会正式开幕，前来参观的人络绎不绝，开幕当天门票就售得一千二净。当然，在这次名尸展览中，那具来自西域的金箔裹尸无疑是最

吸引人眼球的，不少参观者驻足在那具古尸面前连连惊叹。有好几个富商都表示出要高价购买金箔裹尸，但均被孙先生强硬地拒绝了。这可是他的心肝宝贝，他怎么可能轻易割舍呢？

这几天我一直在观察孙先生，因为我发现他有些奇怪。他并没有因为展览会天天爆棚而感到高兴，相反的，随着日子一天天过去，他却一副忧心忡忡的样子。整个人也没有了初见时的那股英气，看上去苍老了许多。

奇怪了，这次展览会举办得相当成功，我们的安保工作也进行得十分顺利，没有出现一点儿纰漏，孙先生还有什么不高兴的呢？

展览会结束的那天晚上，孙先生请我们去洛阳市最豪华的酒店撮了一顿，然后说了些十分感谢之类的客套话。宴席结束后，我跟随孙先生去了他下榻的宾馆，工作结束之后还有些繁琐的事情要做，诸如调查这次任务的满意度等等。

来到孙先生的房间，我们寒暄了几句，就谈到本次展览会的情况。孙先生说这次展览会的成功多亏我们的帮助，为了表示感谢，他决定另外给我们一些奖金。说着，就从皮包里摸出厚厚一叠人民币递给我。

看着那厚厚的一叠人民币，我忍不住吞了一口唾沫。站在我个人的立场来说，我当然想接下这笔钱，不过现在我是代表着整个公司，公司有明确规定，除了正常的收入以外，不得收受客人给予的任何金钱或者物质上的奖励，这关系到公司的名誉问题。

我微笑着拒绝道：“孙先生，这钱我不能收！”

“为什么不能收？”孙先生奇怪地看着我。

我说这是公司的规定，不得私自收受客户的钱财或者礼物。孙先生说既然是这样那就不勉强你了。我看他把那叠人民币放回包里的时候，心疼得嘴巴都歪了。

我们又聊了十多分钟，我终于说出了心中的疑问：“孙先生，这次展览会举办得挺成功的，为什么你看上去并不是很高兴呢？”

孙先生苦笑着摇了摇头道：“看来你挺细心的嘛，实话跟你说吧，其实

我这次来洛阳的目的并不是为了举办这次名尸展览会。”

啊？我没料到孙先生会冒出这样一句话来，当下嘴巴张得老大。千里迢迢从香港赶到洛阳，真正的目的竟不是为了举办展览会，那他究竟是为了什么呢？

孙先生迎着我疑惑的目光说道：“其实我这次来洛阳是为了找一个人！”

这下我更奇怪了，找人的方法有很多种啊，打电话，贴寻人启事，干吗想出用举办展览会的方法找人呢？况且还是举办这么特别的名尸展览会？难道说那人也有收藏古尸的爱好？

种种疑问萦绕在心头，我见孙先生没有接着说下去的打算，也只好起身告辞。我越看这孙先生越觉得他有些古怪，不过做我们这行最重要的一条就是客户的资料要绝对保密，也不能打听客户的私人情况。

第二章 青铜面具

第二天，我一直睡到日上三竿才起床。返程的火车是晚上十一点的，时间还有老大一把，于是我起床后四处晃悠，慢慢消磨在洛阳最后半天的时间。

洛阳除了浓厚的文化古韵以外，又以牡丹最为出名。洛阳牡丹以花大色艳、富丽端庄名扬天下，自古以来有不少颂扬洛阳牡丹的诗句，如白居易所写：“绝代只西子，众芳惟牡丹。月中虚有桂，天上漫夸兰。”

既然洛阳，无论如何也要欣赏一下牡丹花的美丽。简单吃过午饭，我信步四处闲逛，走到了西苑公园牡丹园。园内风景优美，有近两百个品种的牡丹花，姹紫嫣红，看得我眼花缭乱。

回到古玩市场的时候，天已经有些擦黑了。在外面逛了一整天，此时已是饥肠辘辘，我寻了一家小店坐下，点了一碗米粉，便吸溜吸溜地吃了起来。

正吃在兴头上，店里不知什么时候冒出一个小老头，灰头灰脸的，一双胶鞋上满是泥沙，背着一个老式的军用挎包，包里鼓囊囊的，不知装着什么东西。他也要了一碗米粉，呼呼地吃了起来。

一碗米粉吃完，我付了钱走出小店，不料想，那个小老头却追了出来：“这位兄弟，等等！”

我看了看四周，发现没有别人，便指了指自己：“你在叫我吗？”

那老头神神秘秘地凑了上来：“兄弟，我这有件宝贝……”

不等他把话说完，我掉头便走，很多小商小贩都以怀揣古物骗人，没想到竟骗到老子头上。

那老头见我自顾自地往前走，大概是有些急了，一把抓住我的手腕道：“兄弟……”

“你做什么？”我粗暴地甩开了他的手，厉声喝道，“你这个骗子，信不信我把你送到公安局去？”

小老头的脸上一阵青一阵白，像一个做错事的孩子一样，嗫嚅着：“我没有骗你，我这里真的有件宝贝，是我昨天在山洞里捡到的。”

我这人其实一向挺尊老爱幼的，此刻看着老头那浑浊的目光，心下一软，口气也不再那么生硬了：“老人家，你这么大年纪了，做什么不好，干嘛非要出来做这骗人的勾当呢？”

那老头一听这话脸就红了，扭着脖子说道：“我老王这辈子没骗过一个人！不信你去我们村问问！”

我心想：“你现在不是正在骗我吗？”不过嘴上却说道：“成！成！你没骗过人。你看天色都这么晚了，你是不是也该回去了？”

没想到，王老头一听我这话，竟然抹了一把眼泪道：“回去？我也想回去！但我没弄到钱，我没脸回去呀！我媳妇得了重病，家里能卖的东西都卖了。昨天我进山里打野兔，结果野兔没打着，却跌进了一个狼穴里面，我在那狼穴里发现了一件东西，我看这东西古里古气的，心想能不能拿出来卖点儿钱，也好给我媳妇治病。我赶了一夜路来到城里，问了不少人，但就是没有人相信我，唉！”王老头重重地叹了口气，脸上的皱纹跟干枯的树皮一样，浑浊的眼睛里满是泪水。

我见王老头说得悲切，便说了不少安慰他的话，什么车到山前必有路，船到桥头自然直等等。我虽然嘴上这般说，但心里还是不太相信他的话，世上的宝贝要都这么容易捡到，那这世上就没有宝贝了。

王老头哆哆嗦嗦地从军用挎包里摸出一个用旧报纸包着的物件，递到我

面前道：“兄弟，你是个好人，你就行行好，把这东西买了吧！”

一听这话，我又想发火，心想你这老头怎么这么不识抬举呢，我好说歹说半天，你怎么就那么不开窍呢？可看着王老头在夜风中微微战栗的样子，我的火气又消了下去。我想起信佛的奶奶经常给我说的一句话：“人生在世，要多行善，多积德，这样来生才有好报！”虽然我不太相信人世有轮回这个说法，但是行善积德却是做人的基本准则。我当下心头一软，不由说道：“好吧，你把那东西拿出来，我先看看再说！”

“哎！”王老头高兴地应了一声，赶紧把包在外面的报纸拆开，然后将手里黑乎乎的东西递到我面前。

我伸手接过那物件，借着路灯的光亮仔细一看，那是一个青灰色的青铜面具，上面画着一张凶神恶煞的脸，脸上条纹十分清晰，做工很精致，尤其是那双眼睛，仿佛在幽幽地转动着。在灯光的照射下，那张脸好像正对着我阴冷地笑。我蓦地一惊，手里的青铜面具险些掉在了地上。

王老头见状说：“这面具的样子确实是吓人了点儿，这样吧，兄弟，你随便给个价吧！”

我把那张面具拿在手里，翻来覆去地看，觉得它除了冰冷异常和做工还算精致以外，并无其他特别之处。我心里叹了口气：“唉，算了，就当是我行善积德吧，看这老头也怪可怜的，就算被骗也认了吧！”

想到这里，我从兜里掏出钱包说：“我身上只有六百块钱，这样吧，给你五百块，我留一百块在身上，你看怎么样？”

王老头的眼睛一下子亮了起来，可能这个价钱已经远远地超出了他的预算。他颤巍巍地接过那五张薄薄的人民币，兴奋得脸都红了，用指头蘸着口水，吧嗒吧嗒反复数了几遍，然后小心翼翼地把钱折叠起来，放进贴身的衣袋里。

我将青铜面具重新包裹起来，随手揣在怀里，跟王老头说了声再会就向前走去。没走两步，王老头竟然又跟了上来，我说你的宝贝我都买下了，你还跟着我做什么？王老头抓着我的衣袖咚地就跪了下来：“这位兄弟，谢谢你，